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与完善公司治理。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国内外形势纷繁复杂，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全球通胀高位运行，经济增速普遍放缓；美欧货币政策在紧缩加剧后步入尾声，全球金融市场出现阶段性动荡，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资本外流压力明显；发达经济体需求疲弱，叠加逆全球化政策对全球产业链和贸易产生了显著的负面影响。面对市场下行压力，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坚定信心，不断加强管理，夯实基础，挖潜革新，利用自身的技术和品牌优势，不断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21,312.76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了 18,968.68 万元，同比上升 6.27%。净资产 251,914.61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了 2,777.28 万元，同比上升 1.11%。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020.20 万元，利润总额 8,212.02 万元，净利润 6,867.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08.97 万元。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上升 4.61%、0.74%、5.20% 和 6.62%。

二、2023 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集、召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召开方式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1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3 年 2 月 21 日 | 现场结合 通讯方式 |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 | | | | |
|---|--------------|------------|----------|--|
| 2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3年2月27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3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3年3月13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 4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2023年4月19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5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2023年4月27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 |

| | | | | |
|----|---------------|------------------|----------|---|
| | | | | 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6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2023 年 5 月 22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7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1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商标使用许可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8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2023 年 8 月 29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9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2023 年 10 月 30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
| 10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 2023 年 11 月 24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收购浙江集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1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 2023 年 12 月 19 日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关于<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请并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

规定进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1 月 6 日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3 年 5 月 5 日 | 《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 2023 年 5 月 25 日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及时高效地进行了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决策，确保公司发展方向及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审议各项议案，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利润分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案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

项议程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地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研究，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提出了合理建议。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署，审议公司重大对外投资项目，对公司多项投资决策提出了合理建议。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会补选的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合理意见，对完善公司管理人员选拔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积极发挥监督作用，审议公司内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完善和执行。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核，经过综合考评，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状况。

（四）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现场接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实现与广大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得信息。

三、2024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科学高效地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深耕主营业务，提高盈利能力

(1) 公司将继续围绕橡胶 V 带的主营业务，持续大力推行自动化、智能化、生产，保持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研发，稳定和开拓市场，保持公司在行业的龙头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2) 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和管理，提高人均产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和管理成本，积极降本增效，深挖内部管理效益，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和盈利能力。

(3) 公司将充分利用在品牌、技术服务、产品品质、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紧抓产业转型升级机遇，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2、推进公司再融资，助力公司发展

推进再融资进度，根据整体资本市场情况，募足计划募集资金，完成再融资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助力。

3、持续加快推进研发建设智能指挥系统和智慧工厂建设，加快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升级

(1) 推动信息化与智能化深度融合，通过智能指挥系统，将相关数据有效作用于公司管理，实现公司各项工作统一管理和协调。

(2) 推进智慧工厂建设，使人、机、物有机结合，实现生产过程的全面管控，达到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的目的。

(3) 加强质量和品牌建设，提高发货效率

(4) 建设一流的学习型组织，提高员工各项素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